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成员后，经全体董事同意豁免会议通知时间的要求，以微信、口头方式等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通知。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下午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董事会应出席董事 12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 12 名。会议由董事长严旭明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豁免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期限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董事会规范运作，结合《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全体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提前通知。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同意选举严旭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经全体董事审议，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及主任委员（召集人）情况如下：

-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为严旭明，委员为张建纲、魏高富；
-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为周围，委员为严旭明、魏高富；
-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为陈曦，委员为严旭明、周围；
- （4）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为范以宁，委员为张建纲、陈曦。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全部由董事组成，其中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中独立董事过半数并担任主任委员（召集人），审计委员会成员为不在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召集人）陈曦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

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张建纲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曹文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杨健先生、景辽宁先生、陈廷飞先生、周建先生、时虎先生、胡萍女士、张跃胜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董事长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陈廷飞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经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周建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经审议，同意聘任王欢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协助董事会秘书开展工作，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表决结果：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提名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扬州惠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1 日